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赛事章程-MBA 组**

2023 年 1 月

目录

PART 1 戈赛赛事概述 ----- 3

| | |
|--------------------|---|
| 1.1 赛事起源 ----- | 3 |
| 1.2 赛事简介 ----- | 3 |
| 1.3 赛事口号与价值主张----- | 4 |
| 1.4 赛事参赛守则 ----- | 5 |
| 1.5 赛事日程 ----- | 5 |
| 1.6 赛事组别及组队原则----- | 5 |

PART 2 竞赛规则及奖项 ----- 7

| | |
|-----------------------------|-----------|
| 2.1 赛事指导原则 ----- | 7 |
| 2.2 赛事裁决机制 ----- | 8 |
| 2.3 赛事举报举证 ----- | 9 |
| 2.4 中立援助 ----- | 9 |
| 2.5 医疗及安全原则 ----- | 10 |
| 2.6 关于拖拽 ----- | 10 |
| 2.7 赛道封闭原则 ----- | 11 |
| 2.8 参赛标识及验查 ----- | 11 |
| 2.9 装备及户外技能 ----- | 12 |
| 2.9.1 导航设备 (GPS) ----- | 13 |
| 2.9.2 通讯设备 (对讲机) ----- | 13 |
| 2.9.3 定位设备 (“戈壁之眼”) ----- | 14 |
| 2.10 赛事赛道 ----- | 14 |
| 2.10.1 赛道 ----- | 14 |
| 2.10.2 起点 (检录/出发) ----- | 14 |
| 2.10.3 出发顺序 ----- | 15 |
| 2.10.4 检查点 (CP) ----- | 16 |
| 2.10.5 补给站/补水站 (SP) ----- | 16 |
| 2.10.6 终点 ----- | 17 |
| 2.10.7 营地 ----- | 17 |
| 2.11 完赛及退赛 ----- | 18 |
| 2.11.1 完赛 ----- | 18 |
| 2.11.2 退赛 ----- | 18 |
| 2.11.3 医疗强制退赛 ----- | 18 |
| 2.11.4 赛事班车 ----- | 19 |
| 2.12 赛事成绩 ----- | 19 |
| 2.12.1 有效参赛 ----- | 19 |
| 2.12.2 女队员成绩 ----- | 20 |
| 2.12.3 个人成绩 ----- | 20 |

| | |
|------------------|-----------|
| 2.12.4 年龄减时 | 21 |
| 2.12.5 强制休息 | 21 |
| 2.12.6 团队成绩 | 21 |
| 2.13 打卡计时 | 22 |
| 2.13.1 电子打卡计时 | 22 |
| 2.13.2 计时卡领取与补办 | 22 |
| 2.13.3 打卡与监督 | 22 |
| 2.13.4 重复打卡 | 22 |
| 2.13.5 记录不完整 | 23 |
| 2.14 赛事奖项 | 23 |
| 2.14.1 团队奖项 | 23 |
| 2.14.2 个人奖项 | 24 |

PART 3 组队原则要求-MBA 组 ----- **26**

| | |
|---------------------|-----------|
| 3.1 组队原则及要求 | 26 |
| 3.2 参赛队 | 27 |
| 3.2.1 团队竞赛队 (A 队) | 27 |
| 3.2.2 全程穿越队 (B 队) | 27 |
| 3.2.3 单日体验队 (C 队) | 28 |
| 3.3 参赛组织及服务队 | 28 |
| 3.3.1 院校领导 | 28 |
| 3.3.2 领队 | 28 |
| 3.3.3 随队医生/队医助理 | 29 |
| 3.3.4 随队教练 | 29 |
| 3.3.5 随队影像师 | 30 |
| 3.3.6 随队助理 | 30 |
| 3.4 参赛报名 | 30 |
| 3.4.1 参赛报名时间 | 30 |
| 3.4.2 退赛退费原则 | 31 |

PART 4 戈赛倡导 ----- **33**

| | |
|-------------------|-----------|
| 4.1 赛事环保倡导 | 33 |
| 4.1.1 环境保护 | 33 |
| 4.1.2 遗址保护 | 33 |
| 4.1.3 植被保护 | 34 |
| 4.2 赛事公益倡导 | 34 |
| 4.2.1 公益机构 | 34 |
| 4.2.2 公益大使 | 34 |

PART 1 戈赛赛事概述

1.1 赛事起源

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以下简称“戈赛”）缘起于2006年，行知探索携手中央电视台，策划实施了中印友好年重点文化考察活动—玄奘之路。活动感召了来自中国社会工商界、学术界、新闻界的人士，组成联合考察队，上高原、下戈壁、翻天山、过雪岭，穿越荒无人烟的罗布泊，经过战乱之中的阿富汗，亲身考察和体验玄奘大师不平凡的人生旅途和心路历程，见证玄奘这样一位历史伟人如何缔造了惠及千秋的伟大功业。

2006年11月，玄奘之路考察队成功抵达印度，在新德里受到了正出访印度的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胡锦涛的亲切接见，胡锦涛总书记高度赞扬了玄奘之路文化考察活动，他说：“国与国之间的文化交往，同政治交往、经济交往一样，能够更加深远地促进两国人民之间的和平友谊，是推动和谐世界的重要力量。”

在参与此次大型文化考察活动的王石、冯仑、张维迎、齐大庆等商界人士的推动下，第一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于2006年5月19日至23日成功举办。此后，这一赛事每年举办，至2021年第十六届，已有80所国内外著名商学院、134支参赛队伍、三万余名EMBA、MBA等高净值人群直接参与赛事，体验了这条让玄奘大师九死一生、实现人生超越的戈壁之路，引发了人们重新认识玄奘、理解和弘扬玄奘精神的热潮。玄奘大师所代表的“理想、行动、坚持、超越”的精神也因此重新闪耀在中国的新世纪。

1.2 赛事简介

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简称“戈赛”）是在全球知名商学院中开展的一场体验式文化赛事。比赛路线为甘肃和新疆交界的莫贺延碛戈壁滩（史称“八百里流沙”）其中一段。一千三百多年前，玄奘法师在这里经历了追杀、背弃、迷路、彷徨、生死……最终立下铮铮誓言：“宁可就西而死，岂归东而生”、“不

至天竺终不东归一步”，尽管“五天四夜，滴水未进，几将殒绝”，但依然心无所惧一往无前，最终实现了从坚持到超越的伟大升华。

参赛队员将以团队结组的方式徒步穿越一百多公里无人戈壁，通过“树立理想、采取行动、困境坚持、实现超越”的心路历程，唤醒内心深处最本真的渴望和需要，从而“激活生命，赋能心灵”，以更强大的内心迎接现实的挑战。戈赛不仅是一场触及心灵的赛事，更是万千企业家的修道场、商学院（品牌）之间交流互动的共生平台。

2006年至今，玄奘之路已经走过十七年，吸引了上千万中国高净值人群的关注，引领了上亿中产阶级的健康生活，带动了赛事举办地的产业转型升级。我们希望每一位参与者，都能够通过赛事，获得“烙印”一般的心灵体验，深切体悟团队的意义，重启生命的力量，拥抱人生中的挑战。

1.3 赛事口号与价值主张

本赛事秉承“玄奘之路”精神，倡导“Recreate Yourself（重塑自我）”及“理想、行动、坚持、超越”之理念，通过浸入式的身心体验和团队协作来达成自我突破。

赛事中广泛使用的“一起出发，一起到达”这个口号，传递了每位参赛者对团队精神的切身感受，并鼓励参赛戈友相互扶持、共同进退，弘扬团队合作、永不放弃的正向能量。

在戈友中间广泛传颂的口号“走过茫茫戈壁，都是姐妹兄弟”，则表达了戈友之间的深厚情谊。多年来，赛事切实推进了院校和品牌之间的互动交流，成为商学院和品牌之间最广泛、最深入的交流互动、进步成长平台。

赛事提倡“尊敬、平等、无障碍、环保”，戈友公益援助基金会以及各参赛院校成立的一系列公益组织及发起的各项公益活动，彰显了赛事的包容性与企业家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回报社会的企业家精神。

1.4 赛事参赛守则

赛事精神：理想、行动、坚持、超越。

团队协作：和团队，一起赢。

公平竞赛：自觉遵守赛事章程，尊重竞赛公平。

团结互助：遇见紧急医疗事件应提供援助并及时通知工作人员，直至工作人员到达现场。

尊重环境：认真奉行环保公益的社会责任，打造绿色赛事，保护戈壁的脆弱生态。

保护文物：赛事途经多处国家级和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队员需自觉保护文化遗产。

开放沟通：创建开放平台，倡导各参赛队之间积极沟通。

1.5 赛事日程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以下简称“戈 18”或“本赛事”）举办地位于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锁阳城阿育王寺遗址至戈壁清泉间的戈壁荒漠。

戈 18 将于 2023 年 09 月 29 日-10 月 04 日举行，如有变化，由赛事组委会另行通知。

- ▶ 09 月 29 日：赛事注册日、点将台。
- ▶ 09 月 30 日：赛事培训日。
- ▶ 10 月 01 日：体验日，各队伍适应环境和测试设备。
- ▶ 10 月 02 日-10 月 04 日：竞赛日 1，竞赛日 2，竞赛日 3。
- ▶ 10 月 04 日：赛事颁奖典礼。

1.6 赛事组别及组队原则

本赛事采用准入制。由官方认证戈友组织向组委会发出赛事申请，经组委会审核确认后可准入参赛。

本赛事参赛组别包含：

团队赛组别：

- ▶ EMBA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 EMBA 项目。
- ▶ MBA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 MBA 项目。
- ▶ 开放院校组：经教育部认证的除商学院外的其他学院，或未经教育部认证的企业高管研学机构。
- ▶ 品牌组：由成立一年及以上的企业或机构发起组织。
- ▶ 老戈友组：由拥有玄奘之路戈友 ID 号的老戈友组成的，经玄奘之路秘书处认证的戈友会、户外协会、运动俱乐部、戈友联盟等戈友组织。
- ▶ EE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商学院或其他学院的 EDP、DBA、ExEd 等 EE 项目。

团队赛组别的参赛队均由团队竞赛队（简称 A 队）、全程穿越队（简称 B 队）、单日体验队（简称 C 队）、参赛服务队（包含：领队、随队医生/队医助理、随队影像师、随队教练、随队助理）及院校领导组成。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18-65 周岁间，其中单日体验队（简称 C 队），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11—65 周岁间。同一参赛院校、品牌或官方认证戈友组织，每组别仅限一支参赛队参赛。

个人赛组别：

- ▶ A+组：A+组为个人竞速赛，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30-60 周岁间。详见《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A+组赛事章程》。

PART 2 竞赛规则及奖项

2.1 赛事指导原则

赛事章程的解释及执行将遵从以下原则：

赛事的官方语言为中文普通话，辅助语言为英语。所有参赛队员有责任读懂赛事规则、标记和指引，并要求能清楚听懂赛前或赛事进行时的任何口头指令。

本赛事设定沙克尔顿奖关门时间，在关门时间后未到达营地，须按裁判指定交通方式前往当日营地。

裁判判决尊重赛事事实，依照公平公正原则，对侵犯参赛队公平权益行为，要求违规者改正并给予处罚。对任何违反本章程规定及本赛事宗旨的参赛队伍，赛事裁判保留警告、罚时或取消参赛资格的权利（判罚加时的方法：扣除不公平得益后，把罚时加在完成竞赛的时间上，以达到罚时之效）。

竞赛成绩取决于完成整个赛程所用的时长加上罚时，用时越短排名越靠前，赛事官方时间以官方专用计时器为基准。

裁判判罚参照以下判罚标准：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 ▶ 轻：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 ▶ 中：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 ▶ 重：第一次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比赛成绩。
- ▶ 恶：直接取消个人成绩并强制离开赛道。

团队成绩罚时标准

- ▶ 轻 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
- ▶ 中 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 ▶ 重 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 恶 直接取消团队总成绩。

赛事期间（赛事体验日零时起至参赛队员赛事终点冲线打卡）全程禁酒，赛事营地全程禁烟，赛事期间（除终点戈壁清泉各校自主欢迎区）全程禁止使用明火，一经发现，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重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比赛成绩），同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赛事判罚，以书面形式通知。参赛队员应自觉维护裁判工作区的秩序，并尊重赛事工作人员，如有妨碍情节严重者，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重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赛事期间如发生争议，需首先与裁判长沟通。如有必要，可由领队继续提出内部仲裁申请，具体事宜见当届比赛公布的《仲裁委员会章程》。

如遇极端恶劣天气，组委会有权更改或推迟赛事时间。同时组委会保留因天气情况、安全等客观因素而临时更改竞赛路线、暂停或终止竞赛的权利。若路线在竞赛进行时有更改，赛事组委会有权因各队所完成路线的差异来调整相应竞赛时间。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2.2 赛事裁决机制

本赛事的裁决机制包括仲裁委员会和裁判组。

仲裁委员会委员由赛事组委会指定，负责对赛事期间的争议做最终裁决。

裁判组裁判长负责分配并管理所有裁判员的工作，受理队员的首次抗议，公布每日成绩及最终总成绩。裁判组裁判员，依据章程，负责赛前队员检录、赛事期间起终点及各打卡点的成绩记录和犯规情况记录，出发时装备检查和营区卫生检查等，确保竞赛规则的实施。

2.3 赛事举报举证

所有参赛队员有监督和举报赛事违规的权利。

所有举报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赛事裁判长，同时提交举报证据。认可的举报证据包括：照片、视频或两位以上中立人员的证言。

举报与举证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针对体验日、竞赛日 1、竞赛日 2 的举报与举证，需在当日 20:00 前提交总裁判长；竞赛日 3 的举报与举证，需在当日 13:00 前提交总裁判长。

赛事组委会拥有调解权，仲裁委员会拥有最终裁决权。

2.4 中立援助

为了保证公平竞赛，除紧急医疗情况外，赛道中参与赛事的全体队员只能接受中立人员的援助。赛事“中立人员”指补给站/补水站工作人员、裁判组、医疗组、赛事志愿者。禁止参赛队在比赛期间接受外来的援助，如有违背，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并取消所在团队沙克尔顿奖的评选资格。

赛事期间仅允许同组别的竞赛队伍之间互助，不同组别间的竞赛队及同组别间的不同队伍之间不允许互助（包括但不限于：身体接触、通过物品接触等）。如发现以上违规行为，帮助者和被帮助者均属于违规者，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全体参赛队员，个人装备均需自行背负，如有违背，对 A 队队员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重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比赛成绩）；对 B 队队员因身体情况需要他人背负装备时，必须结伴行走，如发现个人装备未背负且个人单独行走的违规行为，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恶性罚时处理（直接取消个人成绩并强制离开赛道）。

2.5 医疗及安全原则

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需要了解活动在医疗和身体上的风险，需要对自己的个人训练和准备活动负责。申请参赛时，要保证自己的身体条件满足高强度户外竞赛要求。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必须进行心脏平板运动测试或同等动态功能心脏测试，针对检察结果判断是否可以参赛，但这属于参赛者自己的行为，赛事组委会和院校及品牌不提供咨询及评估服务。为了更好的了解身体状况是否适合赛事，赛事组委会还建议进行：心电图、血压、血常规、血糖等常规检查。

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承诺在赛事报名表上填写的病史和药物禁忌材料真实，并且针对病史准备了私人专属药品。赛事过程中，出于对参赛队员的安全考虑，赛事组委会医疗人员不提供私人医疗用品。

赛事医疗人员有权要求队员暂停竞赛，接受询问和身体检查。医疗人员有权根据检查结果，要求队员暂停比赛或离开赛道就医并终止当届比赛（医疗强制退赛），队员应遵照执行，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

任何参赛选手禁止使用兴奋剂类药物或毒品，一经发现，该参赛选手将受到强制退赛的处罚并被终身禁赛，同时须承担必要的法律责任及检测费用。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赛事组委会为每位赛事参与人员购买特定的高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赛事保险方案》赛前将在赛事官网予以发布。除此以外，为了最大限度的保障赛事参与人员的人身权利，每位队员须为自己另行采购至少一份覆盖赛事全程（时间周期：2023年09月28日—10月05日）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在赛事报名成功后将保单上传至赛事组委会指定平台。

2.6 关于拖拽

A队禁止以借用绳索、拖拽背包及衣物等外物使被拖拽者较难自主摆脱的方式拖拽队员行进（裁判拥有判断裁决权）。拖拽者与被拖拽者均属于违规者，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重度罚时处

理（第一次罚时 30 分钟，第二次取消比赛成绩），同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禁止以借用绳索、拖拽背包及衣物等外物：规则中此处的“等”字为“包括但不限于”之意，意指任何具有同样或类似效果、并容易使裁判产生误判的外物。“借用外物”也包括借用附着在被拖拽者身上的任何外物，如服装、手绢、头巾、绳索、背包、腰带、登山杖等。

使被拖拽者较难自主摆脱的方式：意指被拖拽者在行进中、特别是在疲惫情况下较难瞬间、自主摆脱的方式，除上述借助外物的推、拉、拖、拽之外，也包括任何强制性协助队友提升速度的方式，如人为搀扶、拖拽、推拉等肢体接触方式。判定方式均为被拖拽者是否较难瞬间自主摆脱。

赛事裁判拥有判断裁决权：针对上述行为，赛事裁判拥有判断、制止并判罚的权力，赛事医疗团队、组委会工作人员拥有判断并制止的权力，其他队员和志愿者拥有监督举报的权力。判定依据包括但不限于接触方式、时间、频次、被拖拽方的身体状态、表情等。

因通过特殊地形/环境所发生的短暂接触行为不在此列。

2.7 赛道封闭原则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三天竞赛日如有与参赛队伍关联的非赛事人员（包括单日体验队）或车辆进入当日赛道及营地（体验日营地除外），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

2.8 参赛标识及验查

队员的参赛标识包括号码衣（领跑衫）和号码布，所有参赛标识须暴露在醒目位置，队员在赛道上不得故意自行摘下或损坏修改参赛标识。

号码衣必须外穿，如有背包遮挡号码衣，在背包最外侧醒目位置佩带号码布。

队员不得替换参赛标识，如 A 队队员之间互换参赛标识或 A 队队员与其他任何组别或队伍互换参赛标识，互换队员双方均属于违规，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恶性罚时处理（直接取消团队总成绩）；如 B 队队员之间互换参赛标识，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如 B 队队员和其他组别或队伍互换参赛标识，将取消该参赛队的沙克尔顿奖项。

在赛程中（未获得当日有效成绩）丢失号码衣视为自动退赛，与丢失者相关的全部成绩作废，但仍可以继续体验。当日赛事结束（获得当日有效成绩）丢失需及时补办，补办完毕依然可继续参赛，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补办时间截止到次日第一个出发队伍前 1 小时，补办费用号码衣 300 元/件，号码布 100 元/张。

姓名牌须佩戴在帽子正前方或胸前醒目位置，便于赛事人员识别。

队员在每日起点、终点和检查点打卡记录成绩时须露出整个面部，并外露所有参赛标识，接受图像采集。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2.9 装备及户外技能

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必须掌握基本的野外求生技能，包括但不限于 GPS（可导航的 GPS 手表、手机导航软件、手持导航设备）及对讲机使用、帐篷的搭建、路程中体能分配等技巧。一旦报名参加本赛事，均视为已经掌握以上技能，在比赛中因技能掌握有缺陷而造成的一切损失或伤害，责任自负。所有参赛队员应自行配备相关设施设备。

A 队：手持导航设备或可导航的 GPS 手表、对讲机、“戈壁之眼”定位跟踪仪每人一部。

B 队、院校领导、领队以及其他特殊身份：须下载手机导航设备且至少每两人结组行走、对讲机每人一部。

C 队：须下载手机导航设备。

“戈壁之眼”定位跟踪仪组委会提供，其他通讯及定位装备队员自备。裁判组将按上述要求进行抽查，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2.9.1 导航设备 (GPS)

赛事组委会规定导航设备 (GPS) 的地图基准：WGS 84

经纬度格式：hddd°mm'ss.s"例如：N34°54'56.4" E098°12'32.3"

2.9.2 通讯设备 (对讲机)

组委会要求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的通讯设备（对讲机）必须能够存储并使用赛事组委会架设的公用应急中继频段且具备使用对讲机的技能。建议队员携带全频双段前置键盘手持调频对讲机，领队需全程监听自己队伍的频道和公用应急中继频段。

对讲机频段由组委会统一指定，赛前一个月逐一发布给领队。
为保障赛事救援通讯畅通，赛事期间禁止各组架设任何中继通讯设备，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恶性罚时处理（直接取消团队总成绩）。

公用应急中继频段主要用于与赛事组委会应急沟通，对无紧急情况蓄意占用该频段者，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

公用应急中继频段（模拟）：参照后续公布的《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参赛队对讲机频率》。

2.9.3 定位设备（“戈壁之眼”）

定位设备（“戈壁之眼”）定位追踪仪由领队或者队长统一领取和归还。“戈壁之眼”定位追踪仪丢失、损坏，押金不退还。

如丢失“戈壁之眼”定位追踪仪，需要尽快到营地补办，补办时间截止到次日第一个出发队伍前1小时，补办费用为500元/台。”

2.10 赛事赛道

2.10.1 赛道

本赛事赛道定义为从起点经所有检查点、补给站到终点营地的折线两侧各1公里跨度。

赛道主要作为安全监控参考范围，不作为判罚，队员超出赛道，赛事安全部门可能给予警告，队员应听从安全部门建议尽快回归到赛道监控范围，如队员不听从安全监控部门建议和指挥，为队员本人及赛事安全考虑，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10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除赛事官方影像机构外，均不允许在赛事点将台、每日出发仪式、颁奖典礼等特定场景使用各类航拍设备进行各类航拍（包括无人机拍摄、三角翼拍摄及直升机拍摄等），一经发现，组委会将没收相关航拍设备。

2.10.2 起点（检录/出发）

各队必须以团队方式完成集结检录和出发。

检录区：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必须于检录前完成扎营区环境整理（个人帐篷收纳、行李装吨袋、营地垃圾收捡、参赛队专属帐篷清理等），并接受裁判检查。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轻度罚时

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出发前 30 分钟，各竞赛队由队长、各穿越队由领队带领进入检录区列队接受检录。

身份检录：裁判员核对队员信息，验查参赛标识。

装备检查：裁判组将在出发区或补给站对参赛的全体队员检查或抽检赛事要求的各队对应强制装备（包括饮用水、食品、对讲机、GPS（可导航的 GPS 手表、手机导航软件、手持导航设备）、头灯、戈壁之眼定位追踪仪）。队员出发时（包括从补给站/补水站出发时）携带饮用水的数量不得少于 1.5L。装备或饮用水未达到赛事要求，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出发：竞赛队和穿越队分别出发，各队应在规定出发时间（组委会将在出发前一天公布出发顺序“请参照第 7.6 条”和各队出发时间）前 10 分钟从检录区进入出发区，按照规定顺序时间间隔 30 秒出发，如违反出发要求，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团队竞赛队（A 队）非有效参赛队员如果要继续体验赛事，应随相应穿越队（B 队）出发，不得跟随竞赛队（A 队）出发。服务队与 B 队同时出发，不得早于 B 队出发。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出发延误：如果 A 队因团队、个人原因不能在规定出发时间前 10 分钟从检录区进入出发区，将自动排序到 A 队最后依次出发，团队计时将从实际出发时间开始计时，每延误一次当日团队当日成绩罚时 5 分钟；如果团队按照规定时间从检录区进入出发区时队员不齐，但依然够有效团队参赛人数，即有效队员 6 人以上（包含 6 人），向裁判长申请缺席人员退赛后，可以进入出发区。

出发计时：每队出发时间由裁判组统一计时。

2.10.3 出发顺序

体验日（第一天）：戈友公益援助基金会的公益团队率先出发，其他各组随后出发。

竞赛日（第二至第四天）：各组别 A 队按 EMBA 组、MBA 组、开放院校组、品牌组、老戈友组、EE 组的组别顺序依次间隔出发。各组团队竞赛队（A 队）组内出发顺序参照 EMBA 组出发规则。竞赛日所有组别全程穿越队（B 队）及其他赛事人员集体出发，但由戈 17 综合大奖团队排在起点线第一方阵出发。

例如：竞赛日 EMBA 组出发规则：

竞赛日（第二天）：团队竞赛队（A 队）按照第十七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EMBA 组团队竞赛队排名顺序出发，无团队成绩的参赛队伍随后按照汉语拼音首字母排序出发。全程穿越队（B 队）及其他赛事人员集体出发。

竞赛日（第三天）：团队竞赛队（A 队）按照 EMBA 组第二天的团队竞赛队排名顺序出发，全程穿越队（B 队）及其他赛事人员集体出发。

竞赛日（第四天）：全程穿越队（B 队）及其他赛事人员（除团队竞赛队外）集体出发，团队竞赛队（A 队）按照 EMBA 组第三天的团队竞赛队排名顺序出发。

2.10.4 检查点 (CP)

为保障赛事安全和公平，所有队员须依次到达各检查点完成打卡记录、影像记录或配合手工记录。如果队员错过某个检查点，可回到错过的检查点重新打卡，并逐个通过之后的所有检查点（即便之前已通过该检查点）。

2.10.5 补给站/补水站 (SP)

赛事组委会在赛程中段设立补给站/补水站，为队员提供简单食品、饮水和医疗服务。赛事进行过程中，队员不得在补给站/补水站之外的地方获得水及食品补充。

检查点和救援车不提供饮水及食物补给。应急情况下，可向中立人员（请参照“第 8 条”中立援助）申请领用 500ml 左右瓶装饮用水一瓶，队员领用同时当日个人成绩增加 10 分钟，请慎重使用。

补给站/补水站休息区属于公共区域，应注意环境卫生。

2.10.6 终点

赛段终点设有终点打卡计时器，完成终点打卡视为当日比赛结束。

2.10.7 营地

参与戈赛的全体队员须按规定扎营，不得占用其他组别扎营位置。组委会按照每人占用营地扎营面积 7.5 平米来提供扎营场地。规定扎营场地外，组委会不承诺提供安全保障及平整地面。赛事组委会将戈 18 扎营区域分成 A、B、C、D 四个区域。各参赛队扎营位置数量遵守四舍五入原则，例如 14 人只能获得一个编号扎营位置，15 人可以获得两个编号扎营位置。各参赛队扎营区及编号区域的分配后续公布。

赛事组委会在营地为各参赛队提供专属功能大帐，专属功能大帐是各参赛队会议和临时休息用帐，不能作为夜间露营使用，参与本赛事的全体队员须自行扎帐篷夜间露营。赛事裁判组 24:00 后不定时巡查各功能大帐，如发现队员在专属功能大帐露营（睡觉），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

参赛队队员（不含 C 队）不超过 30 人，配置专属功能大帐 1 顶。参赛队队员（不含 C 队）超过 30 人后，每增加 20 人，增加一顶专属功能大帐。详见分配数目示例图。

| | | | | | | | | |
|-----|--------|---------|---------|----------|-----------|-----------|-----------|-------|
| 人数 | 0 ~ 49 | 50 ~ 69 | 70 ~ 89 | 90 ~ 109 | 110 ~ 129 | 130 ~ 149 | 150 ~ 169 | |
| 帐篷数 | 1 | 2 | 3 | 4 | 5 | 6 | 7 | |

赛事组委会对全体参赛队员所带行李尺寸和数量有限制规定，尺寸参照标准为：长 84cm*宽 50cm*高 40cm，数量每人 1 个。各组每 10 人（不含 C 队）可携带一个公用物资行李（即每 11 个队员行李袋组委会配一个行李吨袋）。超出部分赛事组委会将不提供运输服务。
行李吨袋将按照营区编号，赛事期间卸载对应编号营区位置。

赛事期间使用大型机械设备对行李装卸及运输，容易使行李挤压、碰撞、磨损，赛事组委会建议贵重物品不要带到戈壁，寄存在集结入住酒店。

2.11 完赛及退赛

2.11.1 完赛

竞赛队有效参赛队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当日所有赛段的竞赛，视为当日完赛。

穿越队有效参赛队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当日所有赛段的体验，视为当日完赛。

2.11.2 退赛

退赛必须通知裁判，听从裁判的安排。

参赛队员如私自离开赛道/营地且未作任何声明，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恶性罚时处理（直接取消个人成绩并强制离开赛道），同时按照团队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团队总成绩10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当日成绩）。

各参赛队的 A 队和 B 队，在 09 月 30 日中午 12:00 前申请退赛，将不影响完赛率。

队伍中如有队员退赛，其余队员仍可完成余下的赛事。若 A 队有效参赛队员少于 6 人，该参赛队将不能参加团队成绩排名。若 A 队 B 队有效队员总人数不足 6 人，该参赛队将不能参加团队奖评选。

2.11.3 医疗强制退赛

经由医疗总指挥从专业和安全考虑，确认队员不能继续参加比赛或需要离开赛道就医，均为医疗强制退赛。

医疗强制退赛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

- ▶ AVPU 意识评估达到 V 以下等级的意识障碍且伴有抽搐、惊厥等情况，将被判定医疗强制退赛。

- ▶ 骨折或严重软组织损伤等不稳定创伤（肢体功能障碍），将被判定医疗强制退赛。
- ▶ 出现不可控制的出血，将被判定医疗强制退赛。
- ▶ 哮喘发作且无法处置，将被判定医疗强制退赛。
- ▶ 经赛事医疗组确认需离开赛道就医，视为医疗强制退赛。
- ▶ 其它经赛事医疗组确认身体条件已不能满足赛事要求的情形，视为医疗强制退赛。

2.11.4 赛事班车

赛事期间组委会提供赛事班车，定时定点发车。不得调用赛事其他车辆。赛事期间参赛队员乘坐赛事班车，则视为当日已退赛，应按照退赛要求及时通知裁判。

2.12 赛事成绩

2.12.1 有效参赛

有效参赛队员：关门时间内完成当日全部规定赛程、计时完整、赛事中（包含体验日）无乘坐任何交通工具、未被判罚取消成绩或参赛资格者。非有效参赛队员，仍可参与后面的行程，组委会依然提供计时服务，但其所有成绩不再计入团队成绩和个人成绩排名。

有效参赛成绩：有效参赛队员完成规定路线所用的时长加上罚时。（被强制医疗退赛队员退赛以前的成绩有效）。

戈18团队竞赛队（A队）关门时间

| 赛程 | 体验日 | 竞赛日1 | 竞赛日2 | 竞赛日3 | 备注 |
|------|-----|------|-------|------|------|
| 关门时间 | 9小时 | 8小时 | 8.5小时 | 6小时 | 男女统一 |

关门时间即有效完成时间，为到达每天终点的时间减去出发时间所得的差值，竞赛队关门时间仅影响团队成绩。

戈18沙克尔顿奖关门时间

| 赛程 | 体验日 | 竞赛日 1 | 竞赛日 2 | 竞赛日 3 | 备注 |
|------|-------|---------|-------|-------|------|
| 关门时间 | 10 小时 | 10.5 小时 | 11 小时 | 8 小时 | 男女统一 |

沙克尔顿奖关门时间为到达每天终点的时间减去出发时间所得的差值，针对 A、B 队均有效。

2.12.2 女队员成绩

团队竞赛队女队员关门时间内完成当天赛事，该女队员当日有效参赛成绩获得相应的减时，进入本竞赛队当日成绩排名，排名后再取第六名成绩。

戈 18 女队员成绩减时政策：竞赛日每天减时参照公式计算，减时公式为 $Tn=S\times K\times k^{n-1}\times Dn$ ($n=1,2,3,4$)，具体竞赛日每天减时将在戈 18 赛道及赛道里程发布后，以补充章程的形式发布结果。

公式说明：

Tn ：为当日女队员减时（女队员减时总时长），单位：秒，按 30 秒取整，取整后不足 30 秒的按 30 秒对应 14 舍 15 入；如：70 秒即为 1 分，75 秒为 1 分 30 秒，50 秒即为 1 分整。

S ：为性别差异数，即 $S=43$ 秒，参照波马 BQ 男女每公里时差，以及中国田径协会二级运动员马拉松成绩标准的男女时差。

Dn ：为戈赛当日里程数（以官方公布的里程为准），单位：公里；如：以戈 16 为例， $D1=29.2$, $D2=30.77$, $D3=34$, $D4=26.92$ 。

K ：环境综合系数，取 $K=1.07$ 。

k ：体能衰减系数，取 $k=1.07$ ，为 k^{n-1} 。

2.12.3 个人成绩

参与戈 18 的全体有效参赛队员均可参加组内个人总成绩排名及男、女各自排名。三天竞赛日的有效成绩之和为个人总成绩，个人成绩及排名将在赛事结束后公布。个人总成绩排名中按照实际有效参赛成绩排列。

参与戈 18 的全部领队、院校领导及 B 队有效参赛队员均可参加个人竞赛日成绩金银铜标评定。竞赛日每一个单日成绩均可单独参与评定，具体评定标准如下：

| 赛程 | 体验日 | 竞赛日 1 | 竞赛日 2 | 竞赛日 3 | 备注 |
|------|-----|-------|--------|--------|------|
| 金标时间 | / | 5 小时 | 5.5 小时 | 4.5 小时 | 男女统一 |
| 银标时间 | / | 6 小时 | 7 小时 | 5.5 小时 | 男女统一 |
| 铜标时间 | / | 8 小时 | 8 小时 | 7 小时 | 男女统一 |

2.12.4 年龄减时

年龄减时基准为 40 周岁（按“2023 年减出生年核算”），取竞赛日 A 队每日前六名有效参赛队员的平均年龄（平均年龄按照四舍五入计算），前两个竞赛日比基准年龄每大 1 岁团队当日成绩减时 40 秒，比基准年龄每小 1 岁团队当日成绩增加 40 秒。最后一个竞赛日比基准年龄每大 1 岁团队当日成绩减时 30 秒，比基准年龄每小 1 岁团队当日成绩增加 30 秒。

2.12.5 强制休息

团队竞赛队（A 队）队员须在补给站停留 5 分钟进行休息和补给，即进站和出站均须进行打卡检录且时间差需超过 5 分钟，不足时间加入个人当日成绩。例如：某队员在补给站休息了 3 分钟，最终该队员的当日个人成绩则需增加 2 分钟。

2.12.6 团队成绩

每个竞赛日竞赛队有效参赛成绩的第六名为该团队当日成绩，三个竞赛日成绩之和为团队总成绩。竞赛队中非有效参赛队员不再具备团队或者个人成绩排名资格，此前成绩全部作废，竞赛队此前团队当日成绩全部重新排序并取新第六名成绩及平均年龄计算。被强制医疗退赛的队员此前个人成绩有效，参加此前当日团队成绩排名。

如竞赛队有效队员不足六人则该团队成绩无效，但该竞赛有效成员仍可参加全程穿越组后面的赛程，其成绩不再计入团队排名。

团队成绩核算公式说明：

个人有效成绩=个人当日成绩 - 女子减时+个人罚时+强制休息 5 分钟

团队成绩=竞赛队个人有效成绩的第六名+年龄加/减时+团队罚时

注：女子减时，个人罚时，强制休息 5 分钟，年龄加/减时，团队罚时等，如有不存在，则不计算。

2.13 打卡计时

2.13.1 电子打卡计时

本次竞赛采用电子打卡计时为主。参与戈 18 的全体队员均配备一个计时卡，计时卡必须远离磁场、防止受潮、尖锐物撞击等。为便于队员携带及保管，组委会免费提供计时卡卡套及拉环，各校可自行决定是否使用。队员应自行负责对计时卡的保管，组委会不对卡套及拉环破损承担责任。

2.13.2 计时卡领取与补办

计时卡由本人自行领取，不收取押金，赛后作为纪念品赠送参赛队员。

丢失计时卡须及时补办，补办时间截止到次日第一个队伍出发前一小时，补办费用 200 元/张。

2.13.3 打卡与监督

通过出发点、检查点、补给站/补水站和终点时，参与戈 18 的全体队员必须主动打卡及配合记录员手动记录，并接受检录裁判员的查验和图像采集。

为了赛事的安全管理，乘坐赛事班车须打卡记录。

2.13.4 重复打卡

出现重复打卡情况，成绩以第一次记录为准。

2.13.5 记录不完整

在赛程中（未获得当日有效成绩）丢失计时卡，视为自动退赛，当日及此前成绩作废，但仍可以继续体验。

当日赛事结束（获得当日有效成绩）丢失需及时补办，补办完毕依然继续参赛，裁判有权对违规者个人轻度罚时处理（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时 1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计时卡未丢失但当日成绩记录不完整（即没有电子打卡记录、手工记录或图像记录）当日及此前成绩作废，但仍可以继续体验。

2.14 赛事奖项

2.14.1 团队奖项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团队综合大奖

评选方式及规则请参照后续发布的《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综合大奖评选规则》。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沙克尔顿奖

评选标准：沙克尔顿奖关门时间内，完赛率 100%的团队均可获得。A 队和 B 队计算完赛率，C 队及服务队、院校领导不参与完赛率的计算。为确保队员安全及健康，在各参赛队合理退赛率人数范围内将不影响沙克尔顿奖完赛率。

合理退赛人数计算方式为：A+B 队总人数乘以 5%，按照四舍五入取整，不足一人按照一人算。（举例：某参赛队 A+B 队人数为 23 人，则该参赛队的合理退赛人数为 $23 \times 5\% = 1.15$, 四舍五入为 1 人。）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风范团队奖

评选方式及规则：请参照后续发布的《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风范团队奖评选规则》。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戈壁金像奖

评选方式及规则请参照后续发布的《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戈壁金像奖评选规则》。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最佳组织奖**

评选标准：参赛队员人数在 100（含）以上的参赛队。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传承超越奖**

评选标准：实际参赛队员人数超过上一届人数的参赛队。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卓越奖、奋进奖**

评选标准：按照团队总成绩分别评比，耗时越短排名越靠前。

EMBA 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二十强。奋进奖从第二十一名排序。

MBA 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五强。奋进奖从第六名排序。

开放院校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五强。奋进奖从第六名排序。

品牌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五强。奋进奖从第六名排序。

老戈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五强。奋进奖从第六名排序。

EE 组：卓越奖冠、亚、季军，戈壁五强。奋进奖从第六名排序。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2.14.2 个人奖项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参赛纪念奖**

评选标准：参与戈 18 全程四日比赛的全体队员均可在终点获得赛事组委会颁发的参赛纪念奖牌。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单日纪念奖**

评选标准：C 队徒步完成当日路程将在第一天终点获得单日纪念奖牌。

▶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行者证书**

赛事结束之后，队员可通过赛事官网自助打印行者证书，行者证书将包含赛事成绩及队员本人专属的戈友 ID 号。参与戈赛的领队、院校领导、B 队可获得金银铜电子奖牌，电子奖牌将体现在电子证书上，评选方式及规则见“2.12.3 个人成绩”。



PART 3 组队原则要求-MBA 组

3.1 组队原则及要求

本赛事采用准入制，由官方认证戈友组织向组委会发出赛事申请，经组委会审核确认后可准入参赛。

本赛事参赛组别包含：

团队赛组别：

- ▶ EMBA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 EMBA 项目。
- ▶ MBA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 MBA 项目。
- ▶ 开放院校组：经教育部认证的除商学院外的其他学院，或未经教育部认证的企业高管研学机构。
- ▶ 品牌组：由成立一年及以上的企业或机构发起组织。
- ▶ 老戈友组：由拥有玄奘之路戈友 ID 号的老戈友组成的，经玄奘之路秘书处认证的戈友会、户外协会、运动俱乐部、戈友联盟等戈友组织。
- ▶ EE 组：经教育部认证的商学院或其他学院的 EDP、DBA、ExEd 等 EE 项目。

团队赛组别的参赛队均由团队竞赛队（简称 A 队）、全程穿越队（简称 B 队）、单日体验队（简称 C 队）、参赛服务队（包含：领队、随队医生/队医助理、随队影像师、随队教练、随队助理）及院校领导组成。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18-65 周岁间，其中单日体验队（简称 C 队），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11—65 周岁间。同一参赛院校、品牌或官方认证戈友组织，每组别仅限一支参赛队参赛。

个人赛组别：

- ▶ A+组：A+组为个人竞技赛，参赛队员年龄须在 30-60 周岁间。详见《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A+组赛事章程》。

3.2 参赛队

3.2.1 团队竞赛队 (A 队)

团队竞赛队 (A 队)：应为所属院校正式注册且从未参加过本赛事 MBA 组 A 队的 MBA 学员（即参与戈赛以 MBA 组 A 队身份仅能一次）。

每校团队竞赛队 (A 队) 的精英队员不能超过两名，且男子精英队员最多不超过一名。精英队员定义为注册学籍之前马拉松成绩全马男子达到 3 小时 00 分（含）以内，女子达到 3 小时 30 分（含）以内，半马男子达到 1 小时 30 分（含）以内，女子达到 1 小时 45 分（含）以内。

本赛事定位为非专业竞技赛事，故 A 队不接受在役田径运动员及退役不满 5 年的田径运动员参赛。

A 队队员名单由院校 MBA 中心（或同等机构）按照戈 18 赛事章程针对 A 队队员的资质规定的要求核实后盖章确认，在报名分组截止期前提供给组委会进行公示（个人公示信息包括：院校、证件姓名、性别、参赛号、注册学籍日期、是否精英队员）。院校 MBA 中心（或同等机构）须对本院校 A 队队员的 MBA 身份负责。公示期：9 月 06 日-9 月 27 日 08:00。公示期结束将不再接受任何方式提出的质疑。

每个团队竞赛队 (A 队) 至少须 6 人（但不超过 10 人，含 10 人）组成。每个竞赛队需指定成员之一为队长。

A 队全部参赛队员必须具备中国红十字会初级及以上资质的有效期内急救员证书（或同级别水平以上资质的有效期内急救员证书），由领队/队长将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以邮件方式提交赛事组委会，未提交证书队员将不能参与赛事。

3.2.2 全程穿越队 (B 队)

全程穿越队 (B 队)：MBA 组 B 队应是所属院校正式注册的学员、院校教职员及院校认可的赞助商人员，违规者将取消其个人成绩排名。B 队至少 50% 持有中国红十字会初级及以上资质的有效期内急救员

证书（或同级别水平以上资质的有效期内急救员证书，由领队/队长将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以邮件方式提交赛事组委会，否则每缺一人的资质证书，**团队总成绩将罚时 10 分钟。**

3.2.3 单日体验队（C 队）

单日体验队（C 队）：单日体验队向参与队员亲友开放，队员必须服从各院校的统一管理，指定一名队员担任队长，负责整个单日体验队的报名及组织对接工作。

3.3 参赛组织及服务队

3.3.1 院校领导

院校领导：凡参赛院校，均可邀请一位院校领导参与赛事，组委会免收其报名费用。“院校领导”界定为“参赛队所在学院正/副院长、正/副校长、执行长/副执行长等相应任职领导。”

3.3.2 领队

领队：凡正式组队须选派一名院校老师或者往届参赛队员作为该代表队的领队率队参赛，经赛事组委会审批合格，赛事免收领队报名费用。赛事期间如出现一些突发问题，领队须代表参赛队行使表决权。领队不能随 A 队出发（体验日除外），可随 B 队出发参与全程体验。当日一旦选择乘车，仅能在赛事补给站及营地为队员提供服务，组委会在站点之间将配备班车。领队进入赛道及站点须严格遵守赛事章程。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3.3.3 随队医生/队医助理

随队医生：凡正式组队均可选派医生随队参与赛事。随队医生人数将以 30 人（不含 C 队）为基础（30 人内 1 名），每增加 20 人可增加一名随队医生，随队医生名额按照上述参赛队员（不含 C 队）人数配比规则增配，不设上限。须在赛事报名前向组委会提交随队医生的医师执业资格证书及急救相关证明，具体队医要求详见《玄奘之路队医基本职责与要求》，经赛事组委会审核合格，方可进行赛事报名。赛事组委会免收其报名费用。赛事组委会有权对随队医生进行统一协调管理。各随队医生自动加入玄奘之路医疗志愿者数据库。

队医助理：随队医生身份中，可选派具备运动康复资质的康复师来配合随队医生工作，作为队医助理。队医助理 10 月 01 日体验日可以赛道体验，10 月 02、03、04 日竞赛三日仅能在补给站和营地配合随队医生工作。队医助理和随队医生总数不超过目前规则中随队医生的免额数（即参赛队按照目前随队医生规则核算有 5 个名额，那么随队医生和队医助理总数不超过 5 个名额），同时队医助理人数不能超过随队医生人数。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3.3.4 随队教练

随队教练：凡正式组队均可选派一名教练随队参与赛事。须在赛事报名前向组委会提交符合《玄奘之路教练基本职责与要求》的相关文件，经赛事组委会审核合格，方可进行赛事报名。赛事组委会将收取随队教练相应参赛费。赛事组委会有权对随队教练进行统一协调管理。各随队教练自动加入玄奘之路教练志愿者数据库。随队教练 10 月 01 日单日体验日可以进入赛道体验，10 月 02、03、04 日竞赛三日仅能在赛事补给站及营地为参赛队员服务。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3.3.5 随队影像师

随队影像师：凡正式组队参赛均可选派随队影像师参与赛事拍摄图片和视频。赛事组委会将按上述规则提供随队影像师名额：参赛人数(不含 C 队)以 30 人 (以内) 为基数配备 2 名随队影像师名额，且每增加 20 人可增加一名随队影像师，随队影像师名额按照上述参赛队员 (不含 C 队) 人数配比规则增配，不设上限。赛事组委会将收取随队影像师相应参赛费。赛事组委会不再为各参赛队提供影像资料服务。各随队影像师自动加入玄奘之路影像志愿者数据库。随队影像师 10 月 01 日单日体验日可以进入赛道体验，10 月 02、03、04 日竞赛三日仅能在组委会提供的固定点位 (含补给站和营地) 为参赛队员服务。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 \(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

3.3.6 随队助理

随队助理：凡正式参与均可选派随队助理参与赛事。随队助理人数将以 30 人 (不含 C 队) 为基数 (30 人内 2 名)，每增加 20 人可增加一名随队助理，随队助理名额按照上述参赛队员 (不含 C 队) 人数配比规则增配，不设上限。随队助理为参赛队员提供后勤服务。赛事组委会将收取随队助理相应参赛费。随队助理 10 月 01 日单日体验日可以进入赛道体验，10 月 02、03、04 日竞赛三日仅能在赛事补给站及营地为参赛队员服务。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团队中度罚时处理 \(第一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团队总成绩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团队总成绩\)](#)。组委会建议随队助理至少包含一位运动康复师为队员服务。

3.4 参赛报名

3.4.1 参赛报名时间

06 月 30 日-08 月 18 日各参赛队通过赛事专属二维码报名并完成缴费。

08月25日中午12点前各参赛队A、B、C队队员及特殊身份参赛者名单确认，并确保全体参赛者均已完成心脏运动负荷检测或同等动态心脏功能测试。参赛队领队根据“组队原则及要求”向赛事组委会分别提交A队名单和公示信息、B队名单（具体见模板），盖章确认。特别提醒：分队名单确认后任何情况下不得增加与替换。

09月20日中午12点前各参赛队领队/队长将本组中国红十字会初级及以上资质的急救员有效期内证书（或同级别水平以上资质的有效期内急救员证书）以邮件方式提交赛事组委会。

09月20日中午12点前各参赛队按照竞赛队人数将戈壁之眼定位设备押金汇至赛事组委会指定账户，戈壁之眼定位设备押金500元/部。2023年11月06日前，赛事组委会将丢失及损坏设备费用扣除后，退还剩余押金到汇款账户。

09月30日多场赛前培训。考虑到赛事安全和重要信息传达效果，赛前培训将采用以参赛队伍统一预约培训场次的方式，参赛队伍至少应预约其中一场参加（EMBA组、MBA组、开放院校组、品牌组、老戈友组、EE组AB队员必须参加，其他参赛队员及A+组可选择参加），未参加培训的队员将不能参与赛事。培训场次的详细时间将在补充章程中发布。

国外以及港澳台地区参赛队员需自行办理护照、签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相关证件，如果因任何个人原因无法进入举办地，包括但不限于没有获得签证，或者因为不遵守护照、签证的相关要求等导致无法参赛，赛事组委会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并按照退费原则执行。

3.4.2 退赛退费原则

08月18日中午12点前申请退赛，赛事组委会将扣除5%的参赛报名费(按人民币结算并返还，汇率变动风险及手续费由队员自行承担)。

08月18日中午12点后至08月25日中午12点期间申请退赛，赛事组委会将扣除30%的参赛报名费，其余部分返还到汇款账号(按人民币结算并返还，汇率变动风险及手续费由队员自行承担)。

08月25日中午12点后申请退出赛事，赛事组委会将不退还任何参赛报名费。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PART 4 戈赛倡导

环保公益是本赛事的核心主张，破坏环境的行为将受到批评。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

4.1 赛事环保倡导

4.1.1 环境保护

赛事营地、起点、终点、检查点、补给站等均设有垃圾桶。全体参赛队员在赛道上产生的任何垃圾都不得随便遗弃，所有垃圾必须自行背负，并在指定地点放进垃圾桶。

赛事倡导垃圾分类，电池等电子产品，请放入营地和检查点专门设立的废旧电池回收站。

赛事将取消一次性水杯和一次性筷子使用，水杯请队员自带，赛事组委会为每位队员提供一套环保餐具（筷子和小勺各 1 把），请队员自行保存使用。

乱扔垃圾者，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如因此组委会遭致第三方损害赔偿的，则相关全部团队成员共同向组委会或组委会指定的机构承担连带损害赔偿责任。

4.1.2 遗址保护

赛事途中经过大量汉唐时期的土遗址文物区，包含世界文化遗产及国家级保护文物。人为破坏会加速风蚀剥离以及土遗址病害发育，因此赛事组委会倡导避免以下损害行为：

攀登和踩踏土遗址：会导致土层松动，极易被风化。

土遗址上排泄尿液、粪便：会吸引动物挖掘，动摇土遗址根基。

如发生上述损害行为的，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如因此组委会遭致第三方损害赔偿的，相关全部团队成员应向组委会或组委会指定的机构共同承担连带损害赔偿责任。

赛事期间在赛道上发现任何文物，应通过组委会或直接上缴当地文物保护部门。

4.1.3 植被保护

破坏戈壁植被将加速沙化，因此赛事组委会要求：不挖掘锁阳，不破坏红柳、骆驼刺等灌木。如有发现，裁判有权要求违规者改正并按照个人中度罚时处理（第一次罚时 10 分钟，第二次罚时 30 分钟，第三次取消比赛成绩）。如因此组委会遭致第三方损害赔偿的，相关全部团队成员应向组委会或组委会指定的机构共同承担连带损害赔偿责任。

4.2 赛事公益倡导

4.2.1 公益机构

第十八届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

北京市戈友公益援助基金会简介

2008 年发生了新中国历史上破坏性最强、波及范围最广、救灾难度最大的一次地震，在当年的戈赛上，戈友们感念于地震中逝去同胞之痛，自愿发起中国第一支企业家志愿救援队，是为基金会的前身。2011 年 9 月以玄奘之路救援队和玄奘之路支教队两个戈友公益社群为基础，以“醒觉人生，主动生活”为理念，以“整合戈友力量、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为目标，在北京市民政局正式注册成立北京市戈友公益援助基金会，目前在乡村教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救援和救助等方面开展工作。

4.2.2 公益大使

基金会公益大使简介

自戈 5 以来，每一位走过戈壁的戈友都会对戈壁中身着“黄马甲”的志愿者印象深刻，他们是往届参赛老戈友，他们来自各商学院，他们是戈友们坚强的后盾，作为赛事文化的传播者、传承者、戈友公益的践行者，以“在你身边 在你身后 身体力行”为使命践行公益。

多年来，他们向每一届的新戈友传递着戈壁精神：理想、行动、坚持、超越。同时，作为戈友公益基金会的志愿者和捐赠人，他们又承担了公益事业的宣讲和传播，在每一位戈友们的心中埋下了公益的种子。各商学院最有影响力的戈友都以成为戈壁上的公益大使为戈壁最高荣誉。

注：参与本赛事的相关人员请认真阅读本章程，赛事组委会对该章程享有最终解释权。如有更改或补充，以发布的《补充章程》为准。

